



明代傳記叢刊・綜錄類⑩  
周駿富輯

# 明史列傳 (五)

(清)張廷玉等撰

明文書局印行



# 明史卷二百四十九

## 列傳第一百三十七

朱燮元

徐如珂 劉可訓 胡平表 盧安世 林兆鼎

李橧

史永安 劉錫元

王三善

岳具仰等 朱家民

蔡復一

沈儼舛 袁善 周鴻圖 段伯舛 胡從儀

朱燮元，字懋和，浙江山陰人。萬曆二十年進士。除大理評事。遷蘇州知府、四川副

使，改廣東提督學校。以右參政謝病歸。起陝西按察使，移四川右布政使。

天啓元年，就遷左。將入覲，會永寧奢崇明反，蜀王要燮元治軍。永寧，古蘭州地。奢

氏，保羅種也，洪武時歸附，世爲宣撫使。傳至崇周，無子。崇明以疏屬襲，外恭內陰鷲，子

寅尤驍桀好亂。時詔給事中明時舉、御史李達徵川兵援遼。崇明父子請行，先遣土目樊

龍、樊虎以兵詣重慶。巡撫徐可求汰其老弱，餉復不繼，龍等遂反。殺可求及參政孫好古、總兵官黃守魁等，時舉、達負傷遁。時九月十有七日也。賊遂據重慶，播州遺孽及諸亡命奸人蠭起應之。賊黨符國禎襲陷遵義，列城多不守。

崇明僭偽號，設丞相五府等官，統所部及徼外雜蠻數萬，分道趨成都。陷新都、內江，盡據木牌、龍泉諸隘口。指揮周邦太降，冉世洪、雷安世、瞿英戰死。成都兵止二千，餉又絀。變元檄徵石砮、羅綱、龍安、松、茂諸道兵入援，斂二百里內粟入城。偕巡按御史薛敷政、右布政使周著、按察使林宰等分陴守。賊障革裹竹牌鉤梯附城，壘土山，上架蓬蓽，伏弩射城中。變元用火器擊却之，又遣人決都江堰水注濠。賊治橋，得少息，因斬城中通賊者二百人，賊失內應。賊四面立望樓，高與城齊。變元命死士突出，擊斬三賊帥，燔其樓。

既而援兵漸集。登萊副使楊述程以募兵至湖廣，遂合安綿副使劉芬謙、石砮女土官秦良玉軍敗賊牛頭鎮，復新都。他路援兵亦連勝賊。然賊亦愈增，日發塚，擲枯骸。忽自林中大譟，數千人擁物如舟，高丈許，長五十丈，樓數重，牛革蔽左右，置板如平地。一人披髮仗劍，上載羽旗，中數百人挾機弩毒矢，旁翼兩雲樓，曳以牛，俯瞰城中。城中人皆哭。變元曰：「此呂公車也。」乃用巨木爲機關，轉索發礮，飛千鈞石擊之。又以大礮擊牛，牛返走，敗去。

有諸生陷賊中，遣人言賊將羅乾象欲反正。<sup>〔一〕</sup>變元令與乾象俱至，呼飲戍樓中，不脫其佩刀，與同臥酣寢。乾象誓死報，復縋而出。自是，賊中舉動無不知。乃遣部將詐降，誘崇明至城下。伏起，崇明跳免。會諸道援軍至，變元策賊且走，投木牌數百錦江，流而下，令有司沉舟斷橋，嚴兵待。乾象因自內縱火，崇明父子遁走瀘州，乾象遂以衆來歸。城圍百二日而解。

初，朝廷聞重慶變，即擢變元右副都御史，巡撫四川，<sup>〔二〕</sup>以楊愈懋爲總兵官，而擢河南巡撫張我續總督四川、貴州、雲南、湖廣軍。未至而成都圍解，官軍乘勢復州縣衛所凡四十餘。惟重慶爲樊龍等所據。其地三面阻江，一面通陸。副使徐如珂率兵繞出佛圖關後，與良玉攻拔之。崇明發卒數萬來援，如珂迎戰，檄同知越其杰躡賊後，殺萬餘人。監軍僉事戴君恩令守備金富廉攻斬賊將張彤，樊龍亦戰死。帝告廟受賀，進君恩三官。變元所遣他將復建武、長寧，獲僞丞相何若海，瀘州亦旋復。

先是，國禎陷遵義，貴州巡撫李樸已遣兵復之。永寧人李忠臣嘗爲松潘副使，家居，陷賊，以書約愈懋爲內應，事覺，合門遇害。賊即用其家僮給愈懋，襲殺之，并殺順慶推官郭象儀等。再陷遵義，殺推官馮鳳雛。

當是時，崇明未平，而貴州安邦彥又起。安氏世有水西，宣慰使安位方幼，邦彥以故得

倡亂。朝議錄變元守城功，加兵部侍郎，總督四川及湖廣、荆、岳、鄖、襄、陝西、漢中五府軍務，兼巡撫四川，而以楊述中總督貴州軍務，兼制雲南及湖廣、辰、常、衡、永十一府，代我續共辦奢、安二賊。然兩督府分閩治軍，川、貴不相應，賊益得自恣。三年，變元謀直取永寧，集將佐曰：「我久不得志於賊，我以分，賊以合也。」乃盡掣諸軍會長寧，連破麻塘坎、觀音庵、青山崖、天蓬洞諸砦。與良玉兵會，進攻永寧，擊敗奢寅於土地坎，追至老軍營、涼傘鋪，盡焚其營。寅被二鎗遁，樊虎亦中鎗死。復追敗之橫山，入青崗坪，抵城下，拔之，擒叛將周邦太，降賊二萬。副總兵秦衍祚等亦攻克遵義。崇明父子逃入紅崖大囤，官軍蹙而拔之。連拔天台、白崖、楠木諸囤，撫定紅潦四十八砦。賊奔入舊蘭州城，五月爲參將羅乾象所攻克。崇明父子率餘衆走水西龍場客仲壩，倚其女弟奢社輝以守。初，賊失永寧，即求救於安邦彥。邦彥遣二軍窺遵義、永寧，變元敗走之。總兵官李維新等遂攻破客仲壩，崇明父子竄深箐。維新偕副使李仙品、僉事劉可訓、參將林兆鼎等搗龍場，生擒崇明妻安氏、弟崇輝。寅、國禎皆被創走。錄功，進變元右都御史。

時蜀中兵十六萬，土、漢各半。漢兵不任戰，而土兵驕淫不肯盡力。成都圍解，不即取重慶、重慶復，不即搗永寧，及永寧、蘭州並下，賊失巢穴，又縱使遠竄。大抵土官利養寇，官軍效之，賊得展轉爲計。崇明父子方窘甚，變元以蜀已無賊，遂不窮追。永寧既拔，拓地

千里。變元割膏腴地歸永寧衛，以其餘地爲四十八屯，給諸降賊有功者，令歲輸賦於官，曰「屯將」，隸於敘州府，增設同知一人領之。且移敘州兵備道於衛城，與貴州參將同駐，蜀中遂靖。而邦彥張甚。

四年春陷貴州，巡撫王三善軍沒。明年，總理魯欽敗於織金，貴州總督蔡復一軍又敗。廷臣以三善等失事由川師不協助，議合兩督府。乃命變元以兵部尚書兼督貴州、雲南、廣西諸軍，移鎮遵義，而以尹同阜代撫四川。變元赴重慶，邦彥偵知之。六年二月，謀乘官軍未發，分犯雲南、遵義，而令寅專犯永寧。未行，寅被殺，乃已。寅凶淫甚。有阿引者，受變元金錢，乘寅醉殺之。寅既死，崇明年老無能爲，邦彥亦乞撫。變元聞於朝，許之，乃遣參將楊明輝往撫。變元旋以父喪歸，偏沅巡撫閔夢得來代。

先是，貴州巡撫王城謂督臣移鎮貴陽有十便，朝議從之。夢得乃陳用兵機宜，「請自永寧始。次普市、摩泥、赤水，百五十里皆坦途。赤水有城可屯兵，進白巖、層臺、畢節、大方僅二百餘里。我既宿重兵，諸番交通之路絕，然後貴陽、遵義軍剋期進，賊必不能支。」疏未報，夢得召還，代以尚書張鶴鳴，議遂寢。鶴鳴未至，明輝奉制書，僅招撫安位，不云赦邦彥。邦彥怒，殺明輝，撫議由此絕。鶴鳴視師年餘，未嘗一戰，賊得養其銳。

崇禎元年六月復召變元代之，兼巡撫貴州，仍賜尚方劍。錄前功，進少保，世廕錦衣指

揮使。時寇亂久，里井蕭條，貴陽民不及五百家，山谷悉苗仲。而將士多殺降報功，苗不附。變元招流移，廣開墾，募勇敢，用夢得前議，檄雲南兵下烏撒，四川兵出永寧，下畢節，而親率大軍駐陸廣，逼大方。總兵官許成名、參政鄭朝棟由永寧復赤水。邦彥聞之，分守陸廣、鴨池、三岔諸要害，別以一軍趨遵義。自稱四裔大長老，號崇明大梁王，合兵十餘萬，先犯赤水。變元授計成名，誘賊至永寧。乃遣總兵官林兆鼎從三岔入，副將王國禎從陸廣入，劉養鯤從遵義入，合傾其巢。邦彥恃勇，擬先破永寧軍，還拒諸將，急索戰。四川總兵官侯良柱、副使劉可訓遇賊十萬於五峰山、桃紅壩，大破之。賊奔據山巔。諸將乘霧力攻，賊復大敗。又追敗之紅土川，邦彥、崇明皆授首，時二年八月十有七日也。捷聞，帝大喜。以成名與良柱爭功，賞久不行。

烏撒安效良死，其妻安氏招故霑益土酋安遠弟邊爲夫，負固不服。變元乘兵威脅走邊，遂復烏撒。變元以境內賊略盡，不欲窮兵，乃檄招安位，位不決。變元集將吏議曰：「水西地深險多箐篁，蠻烟焚雨，莫辨晝夜，深入難出。今當扼其要害，四面迭攻，賊乏食，將自斃。」於是攻之百餘日，斬級萬餘。養鯤復遣人入大方，燒其室廬。位大恐，三年春，遣使乞降。變元與約四事：一、貶秩，二、削水外六目地歸之朝廷，三、獻殺王巡撫者首，四、開畢節等九驛。位請如約，率四十八日出降。變元受之，貴州亦靖。遂上善後疏曰：「水西自河以

外，悉入版圖。沿河要害，臣築城三十六所，近控蠻苗，遠聯滇、蜀，皆立邸舍，繕郵亭，建倉廩，賊必不敢猝入爲寇。鴨池、安莊傍河可屯之土，不下二千頃，人賦土使自贍，鹽酪芻茭出其中。諸將士身經數百戰，咸願得尺寸地長子孫，請割新疆以授之，使知所激勸。」帝報可。

初，崇明、邦彥之死，實川中諸將功，而黔將爭之。變元頗右黔將，屢奏於朝，爲四川巡按御史馬如蛟所劾。變元力求罷，帝慰留之。其冬，討平定番、鎮寧叛苗，乃通威清等上六衛及平越、清平、偏橋、鎮遠四衛道路，凡一千六百餘里，繕亭障，置游徼。貴陽東北有洪邊十二馬頭，故宣慰宋嗣殷地也。嗣殷以助邦彥被剿滅，乃卽其地置開州，又奏復故施秉縣，招流民實之。

四年，阿迷州土官普名聲作亂，陷彌勒州、曲江所，又攻臨安及寧州，遠近震動。巡撫王伉、總兵官沐天波不能禦，伉逮戍。變元遣兵臨之，遂就撫。

龍場場者，隣大方，邦彥以假崇明。崇明既滅，總兵侯良柱欲設官屯守以自廣。而安位謂已故地，數舉兵爭，變元不之禁。會變元劾良柱不職，良柱亦許變元、曲庇、安氏，納其重賄。章下四川巡按御史劉宗祥。宗祥亦劾變元受賄，且以龍場、永寧不置邑衛爲欺罔。帝以責變元。變元乃上言：「禦夷之法，來則安之，不專在攻取也。今水西已納款，惟明定疆

界，俾自耕牧，以輸國賦。若設官屯兵，此地四面孤懸，中限河水，不利應援，築城守渡，轉運煩費。且內激蘭州必死之關，外挑水西扼吭之嫌，兵端一開，未易猝止，非國家久遠計。」帝猶未許。後勘其地，果如所議。論桃紅壩功，進少師，世廕錦衣指揮使。一品六年滿，加左柱國。再議平賊功，世廕錦衣指揮僉事。

十年，安位死，無嗣，族屬爭立。朝議又欲郡縣其地，變元力爭。遂傳檄土目，布上威德。諸蠻爭納土，獻重器。變元乃裂疆域，衆建諸蠻。復上疏曰：

水西有宣慰之土，有各目之土。宣慰公土，宜還朝廷。各目私土，宜畀分守，籍其戶口，徵其賦稅，殊俗內嚮，等之編氓。大方、西溪、谷里、北那要害之地，築城戍兵，足銷反側。夫西南之境，皆荒服也，楊氏反播，奢氏反蘭，安氏反水西。滇之定番，小州耳，爲長官司者十有七，數百年來未有反者。非他苗好叛逆，而定番性忠順也，地大者跋扈之資，勢弱者保世之策。今臣分水西地，授之酋長及有功漢人，咸俾世守。虐政苛斂，一切蠲除，參用漢法，可爲長久計。

因言其便有九：

不設郡縣置軍衛，因其故俗，土漢相安，便一。地益墾闢，聚落日繁，經界既正，土會不得侵軼民地，便二。黔地荒穠，仰給外邦，今自食其地，省轉輸勞，便三。有功將

士，酬以金則國幣方匱，酬以爵則名器將輕，錫以土田，於國無損，便四。既世其土，各圖久遠，爲子孫計，反側不生，便五。大小相維，輕重相制，無事易以安，有事易以制，便六。訓農治兵，耀武河上，俾賊遺孽不敢窺伺，便七。軍民願耕者給田，且耕且守，衛所自實，無勾軍之累，便八。軍耕抵餉，民耕輸糧，以屯課耕，不拘其籍，以耕聚人，不世其伍，便九。

帝咸報可。無何，所撫土目有叛者，諸將方國安等軍敗，變元坐貶一秩。已，竟破滅之。十一年春卒官，年七十三。

變元長八尺，腹大十圍，飲啖兼二十人。鎮西南久，軍貲贖緩，歲不下數十萬，皆籍之於官。治事明決，軍書絡繹，不假手幕佐。行軍務持重，謀定後戰，尤善用間。使人各當其材。犯法，卽親愛必誅，有功，廝養不遺賞也。馭變以忠信，不妄殺，苗民懷之。初官陝西時，遇一老叟，載與歸，盡得其風角、占候、遁甲諸術。將別，語變元曰：「幸自愛，他日西南有事，公當之矣。」內江牟康民者，奇士也，兵未起時，語人曰：「蜀且有變，平之者朱公乎？」已而果然。

徐如珂，字季鳴，吳縣人。萬曆二十三年進士。除刑部主事，歷郎中。主事謝廷讚疏

請建儲。帝怒，盡貶刑曹官。如珂降雲南布政司照磨。累遷南京禮部郎中，廣東嶺南道右參議。〔三〕暹羅貢使餽犀角、象牙，如珂不受。天啓元年，遷川東兵備副使。擊殺奢崇明黨樊龍，復重慶。奉檄搗蘭州土城。賊借水西兵十萬來援，前軍少却。捍子軍覃懋勳挽白竹弩連中之，賊大潰。轉戰數十里，斬首萬餘級，遂拔蘭州，崇明父子竄水西去。乃召如珂爲太僕少卿，轉左通政。

魏忠賢逐楊漣，如珂郊餞之，忠賢銜甚。遷光祿卿，修公廩竣，疏詞無所稱頌。六年九月，廷推南京工部右侍郎，遂削籍。歸里三月，治具飲客。頃之卒。崇禎初，以原推起用，死歲餘矣。尋錄破賊功，賜祭葬，進秩一等，官一子。

劉可訓，澧州人。萬曆中舉鄉試。歷官刑部員外郎。天啓元年恤刑四川。會奢崇明反，圍成都，可訓佐城守有功，擢僉事，監軍討賊。崇明走龍場壩，可訓督諸將進剿，功最多。總督朱燮元彙奏文武將吏功，盛推可訓，乃遷威茂兵備參議。崇禎元年改敘瀘副使，仍監諸將軍。二年與總兵侯良柱破賊十萬衆於五峰山，斬崇明及安邦彥。御史毛羽健言：「可訓將孤軍，出入蠻烟瘴雨者多年。初無守土責，因奉命錄囚，而乃見危授命，解圍成都，奏捷永寧，掃除蘭穴，逆寅授首。五路大戰，十道並攻，皆抱病督軍，誓死殉國。畀以節鉞，

誰曰不宜。」帝頗納其言。未幾，畿輔被兵，可訓率師入衛。三年五月恢復遵化，擢右僉都御史，巡撫順天、永平，督薊鎮邊務。兵部尚書梁廷棟囑私人沈敏於可訓，敏遂交關爲奸利。御史水佳胤劾可訓落職歸。後敍四川平寇功，復官，世廕錦衣千戶。未及起用，卒於家。

胡平表，雲南臨安人。萬曆中舉於鄉，歷忠州判官。天啓元年秋，樊龍陷重慶，平表縋城下，詣石砭土官秦良玉乞師，號泣不食飲者五晝夜。良玉爲發兵。巡撫朱燮元檄平表監良玉軍。會擢新鄭知縣，燮元奏留之，改重慶推官，監軍兼副總兵，盡護諸軍將。戰數有功，擢四川監軍僉事，兼理屯田。遷貴州右參議。崇禎元年，總督張鶴鳴言：「平表偏州小吏，慷慨赴義。復新都，解成都圍，連戰白市驛、馬廟，進據兩嶺，俘斬無算。奪二郎關，擒賊帥黑蓬頭，追降樊龍，遂克重慶。用六千人敗奢、安二酋十萬兵。請以本官加督師御史銜，賜之專敕，必能梟逆賊首獻闕下。」部議格不行，乃進秩右參政，分守貴寧道，廕子錦衣世千戶。久之，擢貴州布政使。四年大計，坐不謹落職。十三年，督師楊嗣昌薦之，詔以武昌通判監標下軍事。嗣昌卒，乃罷歸。

盧安世，貴州赤水衛人。萬曆四十年舉於鄉，爲富順教諭。天啓初，奢崇明反，遣賊逼取縣印，署令棄城走。安世收印，率壯士擊斬賊。無何，賊數萬猝至，安世單騎鬪，手馘數人，詣上官請兵復其城。帝用大學士孫承宗言，超擢僉事，監軍討賊，屢戰有功。五年四

月，總督朱燮元上言：「自遼義五路進兵，永寧破巢之後，失少擊日賊，擒獲幾四萬人，降賊將百三十四人，招撫羣賊及土、漢、苗、仲一十九萬三千五百餘人，皆歸李仙品、劉可訓、鄭朝棟及安世等功，武將則林兆鼎、秦翼明、羅乾象，生官則陳治安、冉紹文、悅先民等。」帝納之。安世進貴州右參議，遷四川副使、遼義監軍，功復多。崇禎初，予世廕武職，進右參政。久之，解官，歸卒。

林兆鼎，福建人。天啓中，爲四川參將，積功至總兵官，都督同知。崇禎三年，遣將討定番州苗，連破十餘寨，擒其魁。四年，遣將討湖廣苗黑酋，攻拔二百餘寨。加左都督，召僉南京右府。卒，贈太子少保。

李標，字長孺，鄞人。曾祖循義，衡州知府。祖生威，鳳陽推官。標登萬曆二十九年進士，授行人，擢御史。例轉廣東鹽法僉事，歷山東參議、陝西提學副使、山東參政、按察使。四十七年秋，擢右僉都御史，巡撫貴州。貴州宣慰同知安邦彥者，宣慰使堯臣族子。堯臣死，子位幼，其母奢社輝代領其事。社輝，永寧宣撫奢崇明女弟也，邦彥遂專兵柄。會朝議徵西南兵援遼，邦彥素桀黠，欲乘以起事，詣標請行。標諭止之。邦彥歸，益爲反謀。標

累疏請增兵益餉，中朝方急遼事，置不問。

會標被劾，乃六疏乞休。天啓元年始得請，以王三善代。而奢崇明已反重慶，陷遵義，貴陽大震，標遂留視事。時城中兵不及三千，倉庫空虛。標與巡按御史永安、雲南、湖廣銀四萬有奇，募兵四千，儲米二萬石，治戰守具，而急遣總兵官張彥芳、都司許成名、黃運清，監軍副使朱芹，提學僉事劉錫元等援四川。屢捷，遂復遵義、綏陽、湄潭、眞安、桐梓。

二年二月，或傳崇明陷成都，邦彥遂挾安位反，自稱羅甸王。四十八支及他部頭目安邦俊、陳其愚等蠭起相應，烏撒土目安效良亦與通。邦彥首襲畢節，都司楊明廷固守，擊斬數百人。效良助邦彥陷其城，明廷敗歿。賊遂分兵陷安順、平壩，效良亦西陷霑益，而邦彥自統水西軍及羅鬼、苗仲數萬，東渡陸廣河，直趨貴陽，別遣王倫等下甕安，襲偏橋，以斷援兵。洪邊土司宋萬化糾苗仲九股陷龍里。

標、永安聞變，亟議城守。會藩臬、守令咸入覲，而彥芳鎮銅仁，運清駐遵義。城中文武無幾人，乃分兵爲五，令錫元及參議邵應禎、都司劉嘉言、故副總兵劉岳分禦四門，標自當北門之衝。永安居譙樓，圍街市兵，防內變。學官及諸生亦督民兵分堞守。賊至，盡銳攻北城，標迎戰，敗之。轉攻東門，爲錫元所却。乃日夕分番馳突，以疲官兵。爲三丈樓臨城，用婦人、雞犬厭勝術。標、永安烹餼雜斗米飯投飼雞犬，而張虎豹皮於城樓以祓之，乃

得施礮石，夜縋死士燒其樓。賊又作竹籠萬餘，土壘之，高踰睥睨。永安急撤大寺鐘樓建城上，賊棄籠去，官軍出燒之。數出城邀賊糧，賊怒，盡發城外塚，徧燒村砦。又先後攻陷廣州、善定、威清、普安、安南諸衛。貴陽西數千里，盡爲賊據。

初被圍，彥芳、運清來救，敗賊於新添。賊誘入龍里，二將皆敗，乃縱之入城曰：「使耗汝糧，城中果大困。」川貴總督張我續、巡撫王三善擁兵不進，標、永安連疏告急，詔旨督責之。會彥芳等出戰頻得利，賊退保澤溪，三善乃遣裨將商士傑等率九千人分控威清、新添二衛，且乞援兵。賊謂城必拔，沿山列營柵隔內外，間旬日一來攻，輒敗去。副總兵徐時逢、參將范仲仁赴援，遇賊壘城河。仲仁戰不利，時逢擁兵不救，遂大敗，諸將馬一龍、白自強等殲焉。援遂絕。賊聞三善將進兵，益日夜攻擊，長梯蟻附，城幾陷者數矣。標奮臂一呼，士卒雖委頓，皆強起斫賊，賊皆顛踣死城下。王三善屢被嚴旨，乃率師破重圍而進。十二月七日，抵貴陽城下，圍始解。標乃辭兵事，解官去。三善既破賊，我續無寸功，乾沒軍資六十萬，言官交劾，解職候勘。

我續，邯鄲人，刑部尙書國彥子。其後蚤緣魏忠賢起戶部侍郎，進尙書，名麗逆案云。

方官廩之告竭也，米升直二十金。食糠覈草木敗革皆盡，食死人肉，後乃生食人，至親屬相啖。彥芳、運清部卒公屠人市肆，斤易銀一兩。標盡焚書籍冠服，預戒家人，急則自